

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 “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新平台

2019年7月24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总体方案》。会议指出，在青岛建设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旨在打造“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新平台，拓展国际物流、现代贸易、双向投资合作、商旅文化交流等领域合作，更好发挥青岛在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建设和海上合作中的作用，加强我国同上合组织其他成员国之间的互联互通，着力推动东西双向互济、海内外联动的开放格局。

区位优势

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以下简称“上合示范区”)实施主体为山东省青岛市，位于胶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处在青岛口岸“海、陆、空、铁”综合交通网络的中心位置，交通便捷，距青岛主城区约25公里，距胶东国际机场约10公里，距青岛港约15公里，距上合示范区青岛多式联运中心约10公里，距济青高速铁路约15公里。

胶东国际机场拥有110余条国内航线和40余条国际航线，预计2025年旅客人数将达到3500万人次、货运量50万吨。

青岛港2018年实现货物吞吐量4.86亿吨、集装箱吞吐量近1932万标箱。

上合示范区青岛多式联运中心已开通中亚、中蒙、中欧等国内外班列16条(其中6条国际班列、2条国际回程班列、7条国内班列、1条胶黄小运转省内循环班列)，初步构建起“东接日韩亚太、西联中亚欧洲、南通南亚东盟、北达俄罗斯、蒙古”的国际物流大通道。

目标定位

上合示范区将发挥青岛作为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主要节点和海上合作战略支点城市的地理优势，以及青岛口岸“海、陆、空、铁”综合交通网络中心位置的交通优势，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推动东西双向互济、海内外联动，进一步加强青岛与上合组织其他成员国相关地区的交流合作，拓展上合城市朋友圈，把上合示范区建设成为国际双边或多边框架下地方经贸合作样板。

近期目标：围绕建设国际物流中心、现代贸易中心、双向投资合作中心和商旅文化交流发展中心，打造上合组织面向亚太市场的出海口，形成与上合组织其他成员国相关城市交流合作集聚的示范区。

中远期目标：把上合示范区建成与上合组织其他成员国相关地区间双向投资贸易制度创新的试验区、企业创业兴业的聚集区、“一带一路”地方经贸合作的先行区，打造新时代对外开放新高地。

产业发展

重点发展国际物流、先进制造、生物医药、金融服务等，构建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为核心的产业体系，着力建成绿色低碳、信息智能、宜业宜居、具有全球竞争力和影响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中国与上合组织其他成员国签署协议的相关成果先行先试的“一带一路”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园区。同时，引导青岛优质企业走出去，在上合组织其他成员国合作建设一批境外加工装配产业园区和贸易物流园区。

(数据来源：上合示范区)

地址：中国·青岛·胶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一路上合服务中心

电话：0532-85272601、85272622

邮箱：shsfq@qd.shandong.cn



上合示范区微信公众号

欢迎来上合示范区共谋发展

壮丽70年·奋斗新时代